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2)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在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以及核數師報告書。	82,079,620 (77.94%)	23,232,243 (22.06%)
2.	(a) 重選Lee Jaeseong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2,079,620 (77.94%)	23,232,243 (22.06%)
	(b) 重選陳岱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2,079,620 (77.94%)	23,232,243 (22.06%)
3.	重新委任上會栢誠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2,079,620 (77.94%)	23,232,243 (22.06%)
4.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額外股份。	82,079,620 (77.94%)	23,232,243 (22.06%)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	82,079,620 (77.94%)	23,232,243 (22.06%)
6.	擴大授予董事以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加入根據上文第5項決議案所購回本公司股份總數之數額。	82,079,620 (77.94%)	23,232,243 (22.06%)
7.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	82,079,620 (77.94%)	23,232,243 (22.06%)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8.	批准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之建議修訂及採納本公司新的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以摒除及取代本公司之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82,079,620 (77.94%)	23,232,243 (22.06%)

附註：

- (a) 由於超過50%投票贊成第1至第7項各決議案，因此，所有有關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由於超過75%投票贊成第8項決議案，因此，有關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c)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5,017,062股。
- (d)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45,017,062股。
- (e)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之權利。

- (f) 根據上市規則，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之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h)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人。
- (i)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已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Lee Jaeseong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Lee Jaeseong先生及Im Jonghak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岱女士、Kim Sung Rae先生及梁又穩先生。